

交大體育學刊 投稿須知

(112.12.27 學刊委員會議修訂，113.1.1 開始實施)

投稿者必須詳閱本投稿須知，不依規定撰寫之文稿，將不予受理，並即時退稿。

一、**性質**：凡有關運動、體育及休閒之人文、社會、自然科學之論文均歡迎投稿。交大體育學刊於每年出版 1 期，於 12 月出版，全年徵稿，採雙審制，雙向匿名審查，隨到隨審。

二、**篇幅**：稿件以 1 萬 5 仟字為原則，包括摘要、內文、圖表及引用文獻，排版後以不超過 12 頁之印刷頁（每頁 38 行×34 字）為限；超過 12 頁者，第 13 頁起每頁加收 500 元，但總頁數以不超過 15 頁為原則。

三、**內容格式**：

(一) 來稿必須以標楷體 12 字號用 A4 紙打字、1.5 行距，並於每頁左側標示行次號，以利審查。

(二) 封面頁標明題目、作者、服務機關、聯絡作者之郵遞區號、地址、電話及 E-mail。

(三) 文稿必須附有中、英文之摘要，摘要請以一段式撰寫，且必須用粗黑字體標出目的 (Purpose)、方法 (Methods)、結果 (Results)、結論 (Conclusion) 與關鍵字 (Keywords)；質性、人文類與評論性之文章可採用其他適當撰寫格式，但仍須將全文之要點撰寫於摘要中。摘要字數以 150-400 字為原則，關鍵字最多 5 詞。

(四) 投稿本刊論文分節格式如下：

原創性論文內文必須具以下五個明確章節，且不得以其他其章節名稱取代(除運動社史哲類論文與評論性之文章)：

壹、緒論(問題背景、研究動機、研究目的)

貳、方法(研究對象、研究工具、資料處理)

參、結果(研究結果與解釋)

肆、討論(各研究結果加以討論，並做出結論及建議)

參考文獻(順序排序為：中文、英文)

質性、人文類與評論性之文章，第一段為前言、最後一段為結語，其他內文段落可採用其他適當撰寫格式。

(五) 內文次標題表示法依序如：壹 (16 號字體加粗)、一 (14 號字體加粗)、(一)、1、(1)、a、(a)。

(六) 圖表需附上標題，標題依序標示表 1、表 2、...及圖 1、圖 2、...等。圖表內應力求簡潔易懂，附圖可附加必要之說明。

(七) 文中數字，除非另有特別意義，一律以阿拉伯數字撰寫；外文名詞應盡量譯成中文，並必須於中文第一次出現時以括號標出原文 (原文不用大寫字母)，以及中、英縮寫於第一次出現時，寫出全名。

四、參考文獻：以確實在內文中引用者為限，且必須遵照**中華民國體育學會最新版 APA 引用文獻格式書寫** (請參考中華民國體育學會最新版 APA 引用文獻格式說明 <https://www.rocnspe.org.tw/>)。

五、著作版權：凡刊登於交大體育學刊之論文，必須簽署交大體育學刊著作授權書，將著作版權轉讓為本刊物委員會所有；非經本刊物委員會同意，不得轉載交大體育學刊論文內容於其他刊物。

六、稿酬：來稿概無稿酬，為論文刊登後，贈送交大體育學刊當期全文電子檔。

七、賜稿處：來稿請備 (1)投稿內文以 A4 尺寸電腦打字檔案(須加行次編號) mail 至 peo6600@nycu.edu.tw 【標題請註明：交大體育學刊投稿】 (2)交大體育學刊著作授權書。(3)審查行政服務費 1,500 元匯款至玉山銀行之匯款收據【戶名：國立陽明交通大學/代號：808-0060 /帳號：9550032-0510019】逕寄 300 新竹市大學路 1001 號體育館 1 樓，交大體育學刊編輯組收。

八、其他：

(一) 文書軟體建議使用 Windows MS word 。

(二) 請投稿自留稿件備份，來稿一律不退。

(三) 本刊洽詢電話(03)571-2121 轉 51005，傳真(03)572-5965，E-mail：peo6600@nycu.edu.tw；亦可上<https://peo.nycu.edu.tw/> 點選「表格下載」/「交大體育學刊專區」，提供本刊投稿之相關表件下載，歡迎多加利用。

交大體育學刊著作授權書

以下簽名立書著作人已徵得其他共同著作人同意，將發表於【交大體育學刊】
(ISSN：2219-5696)之著作

篇 名：_____

著作財產權讓與【交大體育學刊】(ISSN：2219-5696)，並無償授權國立陽明交通大學體育學刊編輯委員會，進行數位化、重製等加值流程後收錄於資料庫，以電子形式透過單機、網際網路、無線網路或其他公開傳輸方式，提供一般大眾進行檢索、瀏覽、下載、傳輸、列印等。

惟著作人仍保有未來集結出版、教學及網站等個人使用之權利，如：

- 一、本著作相關之商標權與專利權。
- 二、本著作之全部或部分著作人教學用之重製權。
- 三、出版後，本著作之全部或部分用於著作人之書中或論文集集中之使用權。
- 四、本著作用於著作人受僱機關內部分送之重製使用權。
- 五、本著作及其所含資料之公開口述權。

著作人擔保本著作係著作人之原創性著作，著作人並擔保本著作未含有誹謗或不法之內容，且未侵害他人智慧財產權。若因審稿、校稿因素導致著作名稱變動，著作人同意視為相同著作，不影響本讓與書之效力。

立書人姓名：

身分證字號：

通訊電話：

電子信箱：

立書人簽章：_____

(請通訊作者簽名即可，但建議每位作者簽章)

中華民國 年 月 日